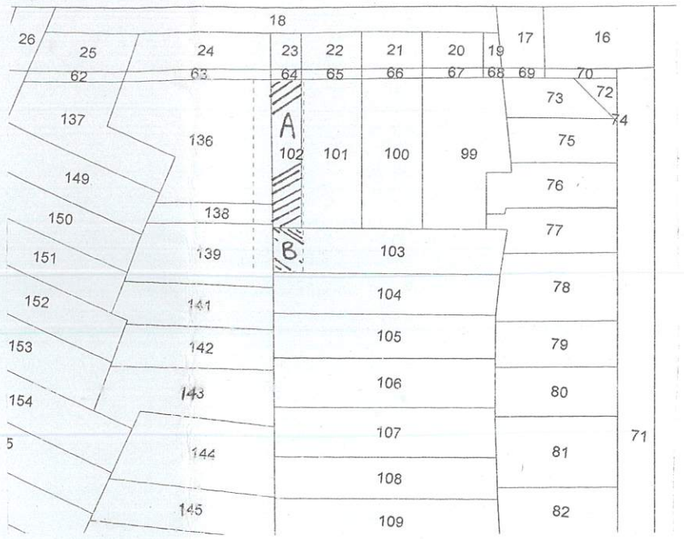
附圖

嘉義市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成果圖

土地坐落	縣　鄉鎮 嘉義　市　市區 導明　段　小段 102、103 地號
囑託法院及文號	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13 年 8 月 14 日嘉院弘民賢 113 訴 307 字第 1139008440 號函
囑託事項	確認通行權事件
收件日期文號	113 年 8 月 16 日 字　264　號
鑑測日期	113 年 9 月 2 日
附記	本鑑定圖僅供法院參考，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
說明	— 實線地籍圖線 --- 法院指示測量範圍

北



嘉義市導明段 102、103 地號			
代號	面積(平方公尺)	地號	備註
A	28.84	102	
B	8.7	103	
說明	一、依據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13 年 8 月 14 日嘉院弘民賢 113 訴 307 字第 1139008440 號函辦理。 二、虛線部分為法院指示範圍，計算垂楊路 225 巷口兩側牆壁延伸至垂楊路 225 巷 3 號現況牆壁邊，超出地號部分不予計算面積。		

主任 孫煜勝

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

113. 10. -9

比例尺：1/500